

授权发明专利 17.2 万件, 实用新型专利 40.8 万件, 外观设计专利 38.1 万件, 同比分别增长 27.4%、18.6% 和 13.7%。截至 2011 年底, 国内 (不含港澳台) 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 2.37 件。

三、不断加强国库集中支付工作

严格执行 2011 年国库集中支付改革范围划分标准, 按照规定的时间和要求编报范围划分建议表; 加强用款计划管理, 不断提高编报的科学性和准确性; 继续推进预算执行精细化管理, 将上年结余和当年预算分开执行, 知识产权局作为试点部门, 将项目支出执行到预算项目; 认真做好 2010 年度国库集中支付年终结余资金的申报核定工作; 清查统计全局银行账户情况, 完成 2010 年银行账户年检备案工作。

四、稳步开展部门决算工作

认真组织开展 2010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的编制工作, 具体包括: 督促业务人员及时报账, 做好年终账务清理工作; 核对决算数据, 做到年度间数据的衔接; 对各单位上报的财务决算数据和资料进行审核、汇总和分析, 形成 2010 年度部门预算报表和分析报告。根据财政部对 2010 年度决算的批复, 及时批复各所属单位决算。通过局门户网站向社会首次公开 2010 年部门决算。布置 2011 年度部门决算工作, 举办 2011 年全局部门决算培训班。

五、进一步深化政府采购工作

为规范采购行为, 修订《国家知识产权局政府采购办法》、《国家知识产权局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和《国家知识产权局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抽取使用管理规定》; 起草《政府采购方式变更和进口产品采购项目暂行管理规定》和《国家知识产权局公务机票定点采购暂行规定》。针对 2011 年政府采购信息统计编报口径的变化, 及时组织政府采购信息统计及计划管理系统培训。结合工作实际, 举办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商务谈判培训。

六、扎实推进国有资产管理

印发《国家知识产权局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 起草《国家知识产权局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及局属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 进一步规范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开展 2010 年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系统统计工作; 举办国有资产决算及国有资产配置计划培训班。批复局属各单位 2009 年国有资产决算, 完成 2010 年度国有资产决算和 2013 年国有资产配置计划编报工作。办理全局各单位资产报废、对外捐赠等资产处置备案、审核和报批事项。

七、圆满完成“小金库”专项治理工作

总结报送 2010 年“小金库”专项治理工作情况; 组织全局纳入治理范围的 30 家单位开展“小金库”全面复查; 组织对局属单位开展“小金库”治理督导检查, 并就本局拨付地方的专项资金和补贴进行延伸检查; 开展防治“小金库”知

识有奖竞答活动及长效机制建设优秀文章征文活动, 刊发多期工作简报; 认真总结 3 年“小金库”治理工作情况和经验, 完成总结报告、整改情况及各种表格材料的报送工作。

八、顺利推进其他各项财务工作

(一) 开展各项审计监督工作。配合审计署开展 2010 年预算执行和决算审签审计, 以及田力普任职期间经济责任履行情况审计, 向审计组提供相关材料, 交换审计意见; 认真落实审计意见, 组织相关单位进行落实、调整和纠正, 将整改报告报送审计署。

(二) 加强行政事业性收费和票据管理。开展 2010 年各类票据及行政事业性收费情况统计, 报送收费许可证年检材料, 配合国家发展改革委价格认证中心完成 2010 年收费许可证上门年审工作; 为新设代办处办理收费许可证, 为有关代办处办理收费许可证变更工作; 办理日常各类票据的申购工作。

(三) 提高财务会计人员素质。组织财务会计人员参加各种形式的培训学习, 包括: 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学习、知识更新学习, 以及部门预算编制、部门决算编制、国有资产决算、国有资产配置计划编报等培训。

(国家知识产权局规划发展司供稿 张竹梅执笔)

中央国家机关 财务会计工作

2011 年, 中央国家机关财务会计工作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 以巩固和拓展管理职能为目标, 以创新和完善管理方式手段, 以制度建设和人才培养为契机, 认真履责, 规范管理, 改革创新, 强化服务, 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效。

一、科学管理, 开拓创新, 做好会计管理工作

(一) 建立和完善人才培养体系。制发《中央国家机关会计行业人才发展“十二五”规划》, 明确“十二五”时期会计行业人才发展的指导思想、总体目标和主要任务。制定《中央国家机关会计领军人才培养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 规定领军人才的培养目标、选拔方式、培训周期、培训方式、经费管理和人才使用等内容, 于 2012 年正式启动中央国家机关会计领军人才培养工程, 组织开展选拔和集中培训工作。

(二) 全力打造继续教育高端培训。首次举办中央国家机关行政事业单位财务部门司局级领导和中央企业总会计师(财务总监)培训班, 共有 69 名学员参加培训, 其中行政事业单位财务部门司局级领导 32 人, 央企总会计师(财务总监) 37 人。组织 2 次集中授课、3 次主题沙龙和 1 次移动课堂活动, 聘请财政部、国资委、商务部、国家统计局、中央企业、国际咨询公司等领域权威专家授课, 创建会计人员继续教育高端特色培训品牌。

(三) 精心组织全国会计领军人才选拔考试工作。2011 年, 共有 63 家单位 176 名会计人员参加全国会计领军(后备)

人才(企业类)培训选拔考试,有38人入围参加培训。会计领军人才在中央国家机关财务战线上发挥出的作用和影响力日益显现。

(四)认真开展高级会计师职称评审工作。组建高级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召开高级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第一次工作会议。印发《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高级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暂行规定》和《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高级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工作规则》。加强与北京市财政局沟通协调,了解中央国家机关人员在北京市参评高级会计师的有关情况,学习借鉴评审工作先进经验。经协商,2012年起北京市财政局将中央国家机关单位高级会计师评审工作移交国管局。

(五)加强会计管理领域课题研究。按照《财政部关于开展2011年会计重点课题研究的通知》要求,与陕西省财政厅、铁道部财务司、浙江省财政厅、贵州省财政厅和宁波市财政局共同承担《总会计师制度框架研究》课题,负责《行政事业单位总会计师制度研究》子课题的研究。先后深入国务院有关部委进行调研,组织相关单位座谈交流,经过反复修改,完成子课题报告。同时对《总会计师条例》修订提出建议。向财政部提交《总会计师制度框架研究报告》和《〈总会计师条例〉(修订建议稿)》。

(六)提高会计管理工作规范化和信息化水平。一是继续教育工作日益规范。针对继续教育培训形式的单一化,实行3种培训形式,即面授、网络和视同继续教育的形式,拓宽学习培训渠道,提高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的积极性。加大对内部培训的支持力度,引导鼓励有条件的单位组织开展系统内部培训。组织召开中央国家机关2011年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工作会议。印发《关于中央国家机关2011年中、初级会计人员继续教育有关问题的通知》和《关于中央国家机关2011年高级会计人员继续教育有关问题的通知》。与28个继续教育培训单位签定《中央国家机关2011年会计人员继续教育责任承诺书》。改进完善《中央国家机关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培训单位检查考核表》。2011年共举办中央国家机关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班264期,培训人员40859人,其中:高级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班25期,培训人员8274人;中初级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班239期,培训人员32585人。二是会计从业资格信息化建设稳步推进。开发中央国家机关会计管理信息系统,人员管理、无纸化考试、继续教育管理各模块功能正式启用,高级会计师评审管理模块正在设计。开通“中央国家机关会计网”门户网站,实现会计管理制度政策和工作信息的实时发布,建立联系中央国家机关各部门会计管理机构网络平台。开展会计人员信息采集工作。214个单位进行重新备案,采集会计人员信息40914份。组织完成2011年会计从业资格无纸化考试工作,编写教材,建立题库。印发《关于中央国家机关2011年会计从业资格考试有关问题的通知》,共有1224人参加考试,674人通过考试,通过率55%。全年共为2264名会计人员办理会计从业资格证书的申领、变更、调转登记手续。三是积极参与财政部会计管理制度的制定和修订工作。完成《会计改革与发展“十二五”规划纲要》、《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办法》、《会计人员

继续教育规定(修订讨论稿)》、《会计档案管理办法》、《事业单位财务规则》、《会计从业资格无纸化考试题库管理办法》、《全国会计管理工作考核办法》、《全国会计从业资格证书信息化调转暂行办法》、《会计从业资格电子证书解决方案》、《全国会计从业资格无纸化考试试题保密暂行办法》等10项制度的征集建议和反馈意见工作。

二、履职尽责,转变观念,加强财务管理工作

(一)开拓创新,大力推进相关改革。一是完成政府机关运行经费制度改革和国内公务接待制度改革两项重点课题研究任务。扎实开展政府机关国内公务接待制度改革课题研究。对省、市、县三级机关统一接待情况和教育、卫生、交通等部门分散接待情况及国税、国企对口接待情况开展分类实地调研。组织19个省、市、县以及11部委公务接待主管机构,召开政府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工作座谈会,交流总结不同地区、部门、层级公务接待管理概况和经验,分析归纳存在的问题及成因,研究探讨规范公务接待管理的思路和措施,撰写政府机关国内公务接待制度改革课题报告和改革方案,为规范和改革公务接待制度奠定基础。完成机关运行经费制度改革课题研究。采取自我研究为主、专家支持为辅的方式,紧密结合前沿理论与实践操作,组织开展机关运行经费制度改革课题研究,完成课题研究报告。二是注重实效,科学顺畅地完成北京地区党政机关出差和会议定点饭店采购改革工作。与续签饭店签订定点接待协议,印发中标饭店有关事项通知,收集审核中标饭店定点接待协议,组织开展信息网络注册等有关工作。采用续签协议、价格不变的新方式,顺利完成2011~2012年度北京地区党政机关保密会议定点饭店确定工作。向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门印发《关于公布2011~2012年度北京地区党政机关保密会议定点饭店名单的通知》,对各部门定点召开保密会议提出要求。

(二)严谨细致,认真加强管理。一是坚持统筹兼顾,加强中央国家机关后勤财务管理。切实提高后勤财务决算质量。科学修订报表格式,完善审核公式,加大数据分析利用力度,圆满完成2010年度中央国家机关后勤企事业单位财务决算编报、分析工作。为进一步调动各部委做好后勤财务决算工作的积极性,表彰年度后勤财务决算工作先进单位。强化业务培训,搭建学习平台。根据中央国家机关后勤财务人员的业务需求,聘请主管领导或知名专家,有针对性的开展专门培训,开拓视野,提高政策理论水平,增强业务技能。加强中央国家机关后勤财务业务交流。组织召开多部委参加的后厨财务座谈会,交流总结经验,研究解决问题,不断提高后勤企事业单位财务管理水平。二是落实中央要求,继续认真抓好中央国家机关厉行节约工作。牵头起草并会同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中央国家机关工委印发《关于中央国家机关带头厉行节约发挥表率作用的通知》,组织召开中央国家机关厉行节约工作会议,部署带头厉行节约工作,明确具体要求,交流节约工作经验,建立健全厉行节约工作机制,发挥中央国家机关表率示范作用;筹备中央国家机关厉行节约专项检查工作。

(三)精心组织,圆满完成国务院重大活动和重要会议

财务管理工作。一是圆满完成庆祝西藏自治区和平解放60周年中央代表团财务管理工作。制定《国家重大活动经费预算编制流程》，编制《庆祝西藏自治区和平解放60周年中央代表团经费预算分组预算情况表》，及时办理各项经费审核支付工作，保障大庆各项活动的经费需求。牵头组织完成纪念品选型、生产等工作。制定《庆祝西藏和平解放60周年中央代表团赠送纪念品运输方案》，按计划完成各项纪念品的质检、运输等工作。牵头成立工作组，听取西藏自治区大庆办关于纪念品发放等有关情况的汇报，走访农牧民和居民家庭，了解纪念品交接、发放、使用和质保情况。二是圆满完成国务院重要会议财务管理工作。起草《国务院重要会议经费管理办法》。严格审核主办单位经费需求，坚决压减无关项目开支，协调确定会议餐费开支标准，积极协调会务工作、结账事宜，保证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圆满完成21个国务院一类会议的财务管理工作。

三、统筹协调，积极争取，拓展社会保障职能

(一) 增强离退休经费保障能力。一是提高离退休经费预算定额标准。2011年中央国家机关离退休人员的人员经费每人增加208元。二是协助财政部完成2011年“二下”控制数18.87亿元的分配和下达工作，完成2010年离退休经费追加预算2270万元的分配工作。三是加强离退休人员的生活待遇和标准制度建设。将在京部长级干部宿舍自雇服务人员费用补贴标准由1500元调整为2300元；调整中央国家机关工作人员遗属生活困难补助标准；转发北京市《关于调整本市去世离休干部无工作配偶生活困难补助标准的通知》和《关于提高一至四级残疾军人护理费标准的通知》。

(二) 加强交流协作，促进离退休经费管理水平提高。一是发挥离退休经费管理协作组的优势，针对离休干部健康修养和利用社区资源为老干部服务等问题进行专题调研和讨论，形成调研报告。二是举办中央国家机关离退休经费财务处长培训班和离退休项目经费信息系统培训班，进一步明确离退休经费预算管理要求，规范项目经费使用流程。

(三) 积极推进老干部活动、学习阵地建设。一是统筹使用经费，提高资金使用效益。2011年，为58个部门的150个活动站无偿调拨设备3041件，为28个部门的56个活动站进行维修改造，为66个单位的活动中心分配运行经费1022万元。二是引入技术手段，研发活动站管理信息系统，提高工作效率，杜绝失误。三是积极参与木樨地老干部活动中心建设，承担活动中心开办的资金保障和管理工作。

(四) 创新帮扶困难离退休干部机制。一是制定《“夕阳红”救助服务资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建立全新的帮扶困难离退休干部机制。二是对中央国家机关特困离退休干部进行救助，切实解决中央国家机关特困群体的部分困难。三是为中央国家机关离休人员配备“一键通”电话机。

四、夯实基础，狠抓落实，提升国有资产管理效能

(一) 以专项治理为核心，切实加强公务用车管理。2011年4月，按照党中央、国务院部署，正式启动党政机关公务用车问题专项治理工作。集中开展摸清家底、明晰账目、规

范制度的基础工作，并按照一个口径核编制、一把尺子量到底、一切围绕减总量的工作原则，完成对归口管理的中央国家机关98个部门一般公务用车编制的重新核定工作，实现车辆编制数、部门机关本级车辆数，以及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和机关服务中心用车数3个方面的大幅压减，中央国家机关一般公务用车实有车辆总体减少1442辆，平均每个部门减少16.9辆车。

(二) 以厉行节约为主线，深入推进国有资产管理。制定厉行节约工作方案，以严控资产配置数量、资产调剂总额、处置资产交易量及回笼财政资金、一般公务用车编制、在京中央国家机关公务用车总量，以及公车油耗总量等6项指标为目标，细化涵盖资产配置、调剂、处置和公车治理和改革等在内的5条具体措施，为扎实推进厉行节约工作奠定基础。继续推进资产年度决算和配置计划编报制度，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改进软件系统和报表指标体系，使决算报告的监管作用和配置计划的约束作用得到更加有效的发挥。制发《关于印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软件资产管理办法〉的通知》，从降低行政成本的角度强调软件配置的计划性、实用性和资源整合利用，从保护知识产权的角度明确提出软件正版化的有关要求，使软件资产管理工作得到切实加强。

(三) 以资产处置平台为依托，进一步规范国有资产处置。加强资产处置平台利用监管，完善平台网上公开竞价系统，资产转让收益明显增加。建立资产处置平台监管系统，实时掌握资产处置各环节运行情况。2011年，中央行政事业单位实物资产处置进场交易累计28814件，资产原值27489.31万元，成交金额608.51万元；股权类资产挂牌成交22项，成交金额2.88亿元，无偿划转项目8项，总金额1.19亿元。回收处理废弃电器电子类资产累计15534件，资产原值1.79亿元，分别比上年增长36.6%和57.0%。接纳上海、天津和重庆3家产权交易机构加入资产处置平台，明确京外资产处置要求，进一步扩大资产处置平台的服务范围，为京外单位资产处置提供便捷。

(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财务管理司供稿)

刘茹香执笔)

国家地震部门 财务会计工作

2011年，中国地震局财务会计工作围绕最大限度减轻地震灾害损失这一根本宗旨，秉承构建事业、和谐资源、规划未来、引领发展的管理使命，圆满完成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效。

一、细化预算过程管理，提高精细化水平

(一) 完成预算管理顶层设计和整体布局。2011年，中国地震局提出包括两大战略行动和三项基础工作的预算管理顶层设计和整体格局。两大战略行动，一是人本保障行动，以增加基本支出预算投入为主要工作内容，通过增加投